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周家琦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7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x795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330462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30795692_1133046253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112學年下學期區域策略聯盟公開觀議課」，敬請協助公告及鼓勵教師踴躍報名，並請於113年3月25日前報名完成，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3月12日師大進字第1131007312號函辦理。
- 二、本案申辦學校參與研習人員之代課費及差旅費由客家委員會補助各校經費項下支應，另歡迎非本計畫申辦學校之師長共襄盛舉，差旅費由本計畫項下經費支應。（課務自理）
- 三、公開觀議課辦理日期、地點：
 - (一)國小場次：南投縣國姓鄉長流國民小學，113年5月16日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2時。
 - (二)國中場次：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113年5月22日下午13時30分至下午16時。



復興高中 1130313



MVAA1136002472

(三)高中場次：國立苗栗高級中學，113年3月29日上午9時
30 分至中午12時。

四、本案採線上報名，請欲參與本次研習課程之人員逕自前往
下列網址進行報名資料填寫，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2qs4cRuV6cGxoWkx9>。

五、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派代。

六、區域策略聯盟公開觀議課為本計畫此學年度特別推動事
項，若無特殊理由，請申辦計畫學校務必擇一場次公開觀
議課參與。

七、本案研習實施計畫詳如附件。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